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21-106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大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三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